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对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8
2.5 其他相关资料	8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3.3 其他指标	11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16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 6 审计报告	17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7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7
§ 7 年度财务报表	19
7.1 资产负债表	19
7.2 利润表	20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2
7.4 报表附注	25

§ 8 投资组合报告	62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62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6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64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7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8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8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8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8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9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69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9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9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70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70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7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70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71
9.5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71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71
§ 11 重大事件揭示	71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71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71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72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72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2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72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72
11.8 其他重大事件	74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8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78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8
§ 13 备查文件目录	78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8
13.2 存放地点	79
13.3 查阅方式	7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简称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
场内简称	鹏华创新(扩位简称:鹏华创新未来 LOF)
基金主代码	5012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97,426,389.0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 年 1 月 21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系统与深入的研究，精选创新未来主题相关证券进行投资，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跟踪考量通常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 GDP 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以及各项国家政策（包括财政、货币、税收、汇率政策等）来判断经济周期目前的位置以及未来将发展的方向，在此基础上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股票投资策略 （1）创新未来主题界定 本基金所界定的创新未来主题是指在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及产业升级的进程中，以创新为动力及支撑，将创新增长作为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增强发展的动力、保持竞争优势，从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优质企业。本基金主要从两个方面进行考量： 1）上市公司能够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或组织与制度创新等一种或多种创新形式，为公司带来先发优势，提高产品质量或提升服务水平、降低成本，或利用新技术、新模式、新组织方式等，对传统产业进行升级改造，从而提升长期竞争优势或盈利能力，在市场竞争中掌握主动权； 2）上市公司在所属行业内所发挥的引领带头作用，以标杆形象积极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引领行业发展新方向。 本基金将对主题所涉及及相关产业发展进行密切跟踪，随着市场环境的不变化，相关上市公司的范围也会发生相应改变，届时本基金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相关主题概念和投资范围的认定。 （2）自上而下的行业遴选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相关行业的发展空间、发展前景、行业壁垒、竞争格局、行业轮动等因素，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对各行业的影响等，重点配置具备发展前景、竞争格局良好的行业。同时，本基金将根据宏

观经济及证券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对行业配置进行动态调整。

（3）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 本基金在契合创新未来主题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寻找具备拥有创新能力、核心竞争力、公司治理良好、经营情况稳健、具备长期投资价值的公司。

1) 定性分析 本基金通过以下三方面标准对股票的基本面进行研究分析并筛选出优质的公司： 第一，是创新能力分析。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公司创新战略、创新管理能力、创新文化、通过创新引导、创造新的市场需求情况、研发人员背景情况、创新对公司竞争优势的影响等方面。 第二，是竞争力分析，通过对公司竞争策略和核心竞争力的分析，选择具有可持续竞争优势的公司或未来具有广阔成长空间的公司。 第三，是公司治理结构分析，通过着重考察公司的管理层以及管理制度，选择具有良好治理结构、管理水平较高的优质公司。

2) 定量分析 本基金通过对公司定量的创新能力评估、经营及财务指标状况、估值水平的分析，挖掘优质的投资标的。 第一，创新能力评估。在企业研发和创新水平及发展前景方面，本基金将通过研发投入、创新对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贡献情况等方面的分析，选择具备创新能力的企业。 第二，经营及财务指标状况。通过对企业资产负债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利润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和经营指标分析，从中选取具有持续盈利能力的企业。 第三，估值水平分析。本基金根据公司的行业特性及公司本身的特点，选择合适的股票估值方法。可供选择的估值方法包括市盈率法、市净率法、市盈率—长期成长法、自由现金流贴现模型或股利贴现模型等。

（4）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所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适用上述个股投资策略外，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需关注： 1) 在港股市场上市、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中资公司； 2) 具有行业稀缺性的香港本地和外资公司； 3) 港股市场在行业结构、估值、AH 股折溢价、分红率等方面具有吸引力的投资标的。

（5）科创板股票投资策略 设立科创板的目的是落实创新驱动和科技强国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因此，在适用上述个股投资策略的基础上，还需关注： 1) 在定性分析方面，本基金通过以下研究方法进行个股筛选： 一是行业研判。科创板重点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上市，我们通过产业调研的方式跟踪各子行业的需求空间、发展阶段和增长速度，挑选具备远期成长性的优质子行业。 二是竞争力分析。我们关注该公司具备的核心技术，以及这种技术的成熟度、易用性和研发壁垒。核心技术开发投入大、周期长、具有研发和应用上的较大不确定性，同时也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所在。 2) 在定量分析方面，传统的 PE、PB、DCF 等估值方法对于许多发展成熟、盈利稳定的高科技公司仍然是最好的估值方法，但对于一些业务模式特殊、业务扩张迅速但仍处亏损期的高科技公司而言，传统的估值方法已不再适用。因此，在科创板企业的定量分析中，本基金将采取特殊高科技企业估值方法进行定量分析，例如，对云计算相关企业采取 PS 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对高速成长的萌芽期企业采取 P/FCF 进行估值，对部分互联网公司采取 MAU（月活跃用户数量）和单用户价值量进行估值，对电

	子商务平台采取 GMV（网站成交金额）作为估值依据等。 综上，本基金将分析科创板相关企业所处产业的发展阶段、企业自身的发展阶段、当前商业模式以及相关业务指标进行综合估值，以辅助投资决策。（6）战略配售策略 本基金将积极关注并深入分析和论证战略配售股票的投资机会，基于对宏观经济与行业发展、资本市场及科技创新发展趋势的深入分析和理解，结合未来市场走势判断，精选具有估值优势和成长空间的企业，以战略配售方式参与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优质公司，分享公司成长及价值实现的红利，以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战略配售策略仅在封闭运作期内使用，且本基金剩余封闭运作期应长于战略配售股票的锁定期。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管理组合的久期，灵活地调整组合的券种搭配，同时精选个券，以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组合管理，并根据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变化积极调整投资策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保证本金安全和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稳定收益。 6、融资及转融通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基础上，参与融资业务。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在加强风险防范并遵守审慎经营原则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将在分析市场环境、投资者类型与结构、基金历史申赎情况、出借证券流动性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合理确定出借证券的范围、期限和比例。 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更新并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以战略配售为投资策略，需参与并接受发行人战略配售股票，由此产生的投资风险与价格波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注：无。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姓名	高永杰	朱萍

负责人	联系电话	0755-81395402	021-61618888
	电子邮箱	xxpl@phfund.com.cn	zhup02@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999	95528
传真		0755-82021126	021-63602540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楼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楼	上海市北京东路 689 号
邮政编码		518048	200001
法定代表人		何如	郑杨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中心 42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9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20,486,275.15	-1,370,179,136.94	55,931,474.58
本期利润	-1,338,670,292.88	-2,186,655,143.16	446,899,914.2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263	-0.2861	0.042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6.26%	-31.44%	4.2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4.93%	-27.15%	5.33%
3.1.2 期末数据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指标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034,160,850.40	-1,779,012,172.89	39,439,906.9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240	-0.2327	0.005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63,265,538.62	5,865,017,124.44	8,051,672,267.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760	0.7673	1.053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2.40%	-23.27%	5.3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12 月 31 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4）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09 月 30 日生效，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满一年，故 2020 年的数据和指标为非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05%	1.48%	2.80%	1.01%	1.25%	0.47%
过去六个月	-12.09%	1.19%	-9.04%	0.89%	-3.05%	0.30%
过去一年	-24.93%	1.13%	-15.11%	1.04%	-9.82%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2.40%	1.19%	-8.41%	0.92%	-33.99%	0.27%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中证综

合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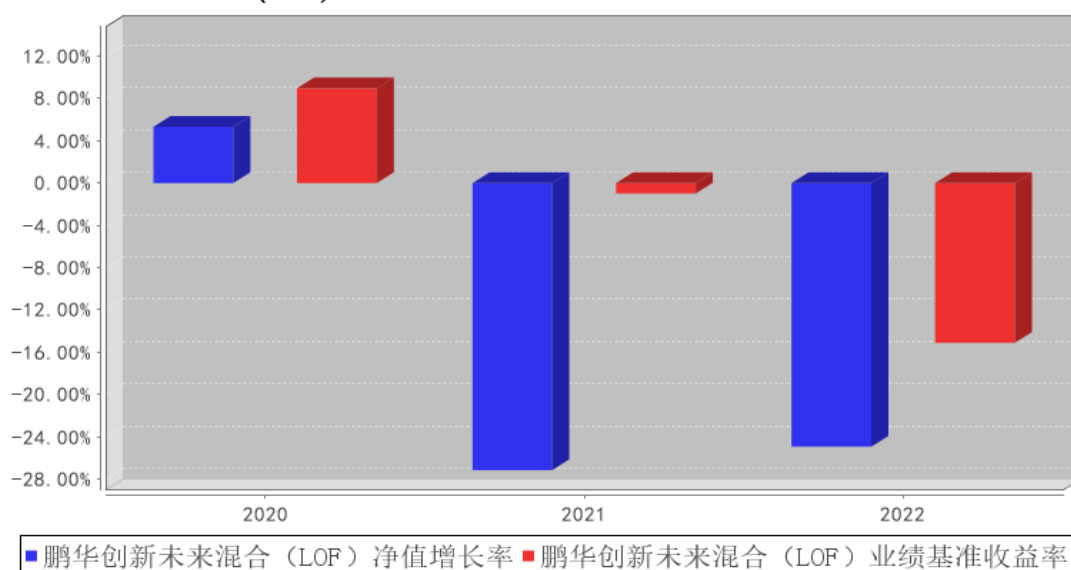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09 月 30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其他指标

注：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 22 日，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深圳市北融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组成，公司性质为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达到 11137.97 亿元，284 只公募基金、13 只全国社保投资组合、6 只基本养老保险投资组合。经过 20 余年投资管理基金，在基金投资、风险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 宗 合	基金经理	2020-09-30	-	16 年	王宗合先生，国籍中国，金融学硕士，16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职于招商基金从事食品饮料、商业零售、农林牧渔、纺织服装、汽车等行业的研究。2009 年 5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食品饮料、农林牧渔、商业零售、造纸包装等行业的研究工作，担任鹏华动力增长混合（LOF）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担任公司副总裁/权益投资二部总经理/稳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06 月至 2018 年 07 月担任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07 月至 2019 年 04 月担任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担任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4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6 月至 2019 年 06 月担任鹏华

					金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02 月至 2019 年 09 月担任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07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09 月至 2020 年 08 月担任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05 月至今担任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07 月至 2019 年 09 月担任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09 月担任鹏华金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01 月至 2020 年 02 月担任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06 月至 2019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06 月至今担任鹏华精选回报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02 月至今担任鹏华优质回报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价值共赢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05 月至今担任鹏华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07 月至今担任鹏华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09 月至 2022 年 02 月担任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02 月至今担任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王宗合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闫思倩 2023 年 3 月 25 日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王宗合 2023 年 3 月 25 日离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1.4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将公司所管理的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社保组合、养老组合、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不同资产组合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均纳入公平交易管理，在业务流程和岗位职责中制定公平交易的控制规则和控制活动，建立对公平交易的执行、监督及审核流程，严禁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在投资研究环节：1、公司使用唯一的研究报告发布平台“研究报告管理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研究支持、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2、公司严格按照《股票库管理规定》、《信用债券投资与风险控制管理规定》，执行股票及信用产品出入库及日常维护工作，确保相关证券入库以内容严谨、观点明确的研究报告作为依据；3、在公司股票库基础上，各涉及股票投资的资产组合根据各自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防范关联交易的原则分别建立资产组合股票库，基金经理在股票库基础上根据投资授权以及基金合同择股方式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4、严格执行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分管投资副总裁、基金经理等各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合理确定基金经理的投资权限，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应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在交易执行环节：1、所有公司管理的资产组合的交易必须通过集中交易室完成，集中交易室负责建立和执行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2、针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集中交易室应严格启用恒生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交易系统则自动启用公平交易功能，由系统按照“未委托数量”的比例对不同资产组合进行委托量的公平分配；如果相关基金经理坚持以不同的价格进行交易，且当前市场价格不能同时满足多个资产组合的指令价格要求时，交易系统自动按照“价格优先”原则进行委托；当市场价格同时满足多个资产组合的指令价格要求时，则交易系统自动按照“同一指令价格下的公平交易”模式，进行公平委托和交易量分配；3、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需依据公司《股票投资交易流程》和《固定收益投资管理流程》的规定执行；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以公司名义进行

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应在交易前独立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4、新股、新债申购及非公开定向增发交易需依据公司《新股申购流程》、《固定收益投资管理流程》和《非公开定向增发流程》的规定执行，对新股和新债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进行审核和监控。

在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1、为加强对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管理，杜绝利益输送、不公平交易等违规交易行为，防范日常交易风险，公司明确了关注类交易的界定及对应的监控和评估措施机制；所监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关联交易、债券交易收益率偏离度、成交量和成交价格异常、银行间债券交易对手交易等；2、将公平交易作为投资组合业绩归因分析和交易绩效评价的重要关注内容，发现的异常情况由投资监察员进行分析；3、风控管理部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编写《公平交易执行情况检查报告》，内容包括关注类交易监控执行情况、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析和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外部环境受到俄乌冲突、美国加息周期、能源价格上涨等多重因素影响，全球资本市场的风险偏好下降，无风险利率抬升，通货膨胀高企。国内受疫情影响与地产周期向下的双重因素的影响，全年的宏观经济也是受影响相对较大。在这样的背景下，以股票为代表的风险资产也是出现了风险偏好下降、整体估值下移的趋势。从全年角度来看，主要的指数和板块都处于一种负收益状态，以能源通胀为背景衍生出来一些阶段性的、结构性的机会，以及个别新兴产业为主链条的板块也产生了一些向上机会。但总体而言，市场整体是以估值下移、风险释放为主基调，

机会较少。

在这样的市场背景下，我们从产业层面和个股层面选出来的一些长期投资的公司的估值也经历了一些波动，带来了短期的浮亏。但我们还是会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股、深度研究的风格。市场的风险偏好和估值是有周期性的，最终决定一个公司未来收益的核心要素还是取决于它的经营、成长、估值，从这些角度而言我们对我们挖掘的这些公司有充分的信心。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4.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5.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3 年，政策角度大概率将会是属于比较友好的阶段。无论是产业政策、宏观政策，还是货币政策、财政政策，都应该是友好的阶段。从市场环境角度而言，过去两年很多公司的估值历经了下移，市场的投资吸引力也正在逐步提升，过去两年尤其是 2022 年四季度前半段的风险偏好、悲观情绪阶段性呈现较极端情况。因此我们觉得 2023 年市场大概率会处于政策转暖伴随投资情绪回归的阶段，我们相信我们自下而上精选的个股在这种环境下，从长期的角度来看仍然会有较好的收益机会。新的一年我们主要的选股方向可能主要集中在消费、科技、制造这几个大的方向，希望找到处于良好产业环境的优秀公司，在估值合理阶段形成投资。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继续完善内部控制、提升风险管理水平，着重开展了以下各项工作：

1、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业务发展需求，不断优化现有的标准化业务流程体系，强调业务流程服务于加强风险防范和提升运营效率，通过信息技术手段持续提升业务操作的系统化程度，并不断优化。

2、规范基金销售业务，保证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在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活动中，公司严格规范基金销售业务，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审查宣传推介材料，逐步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各项要求，并督促销售部门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3、开展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稽核

报告期内，监察稽核部开展了对信息技术管理、投资相关流程、员工行为、反洗钱业务、子公司管理和公司日常运作的定期监察稽核与专项监察稽核。监察稽核人员开展了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稽核，通过稽核发现提高了公司标准化操作流程手册的执行效力，优化了标准化操作流程手

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此外，在投资日常合规监控工作方面，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产品特点进一步完善了投资合规风控制度流程及投资监控系统，加强对投资限制的监控提示；持续完善公平交易、异常交易等监测管控机制，在实现交易价差分析、银行间交易分析、研究报告检查等专项检查工作定期化、日常化的基础上，公司多次开展有关内幕交易、未公开信息等重要内容的合规培训，进一步强化全体投研人员的合规意识。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

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估值流程中包含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由登记结算部、监察稽核部、各投资部门、研究部门负责人、基金经理等成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和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可与估值委员会成员共同商定估值原则和政策，但不参与日常估值的执行。

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变化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第三方定价服务机构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参考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034,160,850.40 元，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760 元，不符合利润分配条件。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以及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 24013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和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无。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鹏华

	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单峰	胡莲莲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中心 42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27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48,549,387.69	531,167,887.38
结算备付金		4,294,273.13	711,643,395.51
存出保证金		260,768.53	1,615,910.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614,348,981.91	4,517,627,201.20
其中：股票投资		2,609,378,152.46	4,517,627,201.2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970,829.45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债权投资	7.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7.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	-	-
应收清算款		3,596,446.93	116,147,103.7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02,671.9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8	-	131,577.59
资产总计		2,771,652,530.12	5,878,333,075.56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50.22	200.43
应付赎回款		3,218,547.86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504,509.42	7,631,769.75
应付托管费		467,267.92	1,017,569.28
应付销售服务费		934,535.81	2,035,138.5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7.37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9	262,062.90	2,631,273.09
负债合计		8,386,991.50	13,315,951.1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10	4,797,426,389.02	7,644,029,297.33
其他综合收益	7.4.7.11	-	-
未分配利润	7.4.7.12	-2,034,160,850.40	-1,779,012,172.89
净资产合计		2,763,265,538.62	5,865,017,124.4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771,652,530.12	5,878,333,075.56

注：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5760 元，基金份额总额 4,797,426,389.02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260,099,986.22	-2,018,739,083.95

1. 利息收入		7,210,100.30	20,588,656.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7,210,100.30	20,426,245.8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62,410.98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49,938,516.33	-1,222,851,734.5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2	-984,096,385.70	-1,262,662,276.2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672.24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7.16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	-	-
股利收益	7.4.7.19	34,157,197.13	39,810,541.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20	-318,184,017.73	-816,476,006.2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21	812,447.54	-
减：二、营业总支出		78,570,306.66	167,916,059.21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55,910,720.53	104,703,816.05
2. 托管费	7.4.10.2.2	7,454,762.76	13,960,508.83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14,909,525.41	27,921,017.55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2.42	-
8. 其他费用	7.4.7.23	295,295.54	21,330,716.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8,670,292.88	-2,186,655,143.1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8,670,292.88	-2,186,655,143.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8,670,292.88	-2,186,655,143.16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7,644,029,297.33	-	-1,779,012,172.89	5,865,017,12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7,644,029,297.33	-	-1,779,012,172.89	5,865,017,12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6,602,908.31	-	-255,148,677.51	-3,101,751,585.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338,670,292.88	-1,338,670,292.8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2,846,602,908.31	-	1,083,521,615.37	-1,763,081,292.94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40,469,521.42	-	-137,387,874.66	203,081,646.76
2. 基金赎回款	-3,187,072,429.73	-	1,220,909,490.03	-1,966,162,939.7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4,797,426,389.02	-	-2,034,160,850.40	2,763,265,538.6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7,644,029,297.33	-	407,642,970.27	8,051,672,267.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 期 初 净 资 产(基 金净值)	7,644,029,297.33	-	407,642,970.27	8,051,672,267.60
三、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额(减 少以“-” 号填列)	-	-	-2,186,655,143.16	-2,186,655,143.16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	-2,186,655,143.16	-2,186,655,143.16
(二)、 本 期 基 金 份 额 交 易 产 生 的 基 金 净 值 变 动 数 (净 值 减 少 以 “-” 号 填 列)	-	-	-	-
其中：1. 基 金 申 购 款	-	-	-	-
2 . 基 金 赎 回 款	-	-	-	-
(三)、 本 期 向 基 金 份 额 持 有 人 分 配 利 润 产 生 的 基 金 净 值 变 动(净 值 减 少 以“-” 号填列)	-	-	-	-
(四)、 其 他 综	-	-	-	-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四、本期 期 末 净 资 产(基 金 净 值)	7,644,029,297.33	-	-1,779,012,172.89	5,865,017,124.4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邓召明

邢彪

郝文高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284 号《关于准予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本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前 18 个月为封闭运作期。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亦不上市交易。封闭运作期届满后,本基金转为开放式基金,基金名称调整为“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开放申购和赎回。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1,999,977,794.26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87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2,000,285,420.0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07,625.7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发布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运作期届满相关安排的公告》,本基金封闭运作期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届满,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起自动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生效，《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失效。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2]14 号）、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

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基金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

增加。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

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和/或）股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红利于除权日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或票面利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及在适用情况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本基金参与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是指基金以一定的费率通过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出借证券，证金公司到期归还所借证券及相应权益补偿并支付费用的业务。由于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不属于实质性证券转让行为，基金保留了出借证券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不终止确认该出借证券，仍按原金融资产类别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出借证券获得的利息和因借入人未能按期归还产生的罚息确认为利息收入，将出借证券发生除送股、转增股份外其他权益事项时产生的权益补偿收入和采取现金清偿方式下产生的差价收入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和/或）股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红利于除权日确认为投

资收益。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或票面利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在适用情况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本基金参与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是指基金以一定的费率通过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出借证券，证金公司到期归还所借证券及相应权益补偿并支付费用的业务。由于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不属于实质性证券转让行为，基金保留了出借证券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不终止确认该出借证券，仍按原金融资产类别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出借证券获得的利息和因借入人未能按期归还产生的罚息确认为利息收入，将出借证券发生除送股、转增股份外其他权益事项时产生的权益补偿收入和采取现金清偿方式下产生的差价收入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如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如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其中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现金分红。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

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此外,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2]14 号),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采用上述准则及通知编制本基金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基金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如下:

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利息、应付交易费用和其他负债,对其账面价值的影响金额分别为 125,234.65 元、5,615.74 元、727.20 元、-131,577.59 元、-2,401,273.09 元和 2,401,273.09 元。

(b) 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的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露，这些调整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

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48,549,387.69	531,167,887.38
等于：本金	148,535,092.61	531,167,887.38
加：应计利息	14,295.08	-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48,549,387.69	531,167,887.38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354,091,873.90	-	2,609,378,152.46	-744,713,721.44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948,000.00	692.25	4,970,829.45	1,022,137.2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3,948,000.00	692.25	4,970,829.45	1,022,137.2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358,039,873.90	692.25	2,614,348,981.91	-743,691,584.24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943,134,767.71	-	4,517,627,201.20	-425,507,566.5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943,134,767.71	-	4,517,627,201.20	-425,507,566.51

注：股票投资的成本、公允价值及公允价值变动均包含中国存托凭证的成本、公允价值及公允价值变动。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无。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无。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7.4.7.5 债权投资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7.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7.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7.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7.4.7.8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131,577.59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	-
合计	-	131,577.59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938.04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31,124.86	2,401,273.09
其中：交易所市场	31,124.86	2,401,273.09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230,000.00	230,000.00
合计	262,062.90	2,631,273.09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644,029,297.33	7,644,029,297.33
本期申购	340,469,521.42	340,469,521.4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187,072,429.73	-3,187,072,429.73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797,426,389.02	4,797,426,389.0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1,330,739,230.04	-448,272,942.85	-1,779,012,172.89
本期利润	-1,020,486,275.15	-318,184,017.73	-1,338,670,292.8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26,976,953.72	256,544,661.65	1,083,521,615.37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3,490,159.93	-33,897,714.73	-137,387,874.66
基金赎回款	930,467,113.65	290,442,376.38	1,220,909,490.0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524,248,551.47	-509,912,298.93	-2,034,160,850.40
-----	-------------------	-----------------	-------------------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872,253.80	17,746,140.6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319,549.08	2,617,730.46
其他	18,297.42	62,374.75
合计	7,210,100.30	20,426,245.81

注：其他包含认/申购款利息收入、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风控金利息收入等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84,096,385.70	-1,262,662,276.29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984,096,385.70	-1,262,662,276.29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696,289,553.02	5,773,322,048.59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672,571,763.02	7,035,984,324.88
减：交易费用	7,814,175.70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84,096,385.70	-1,262,662,276.29

入		
---	--	--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 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672.24	—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672.24	—

7.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7.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无。

7.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7.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8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7.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7.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4,157,197.13	39,810,541.77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34,157,197.13	39,810,541.77

7.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8,184,017.73	-816,476,006.22
股票投资	-319,206,154.93	-816,476,006.22
债券投资	1,022,137.2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318,184,017.73	-816,476,006.22

7.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812,447.54	-
合计	812,447.54	-

7.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无。

7.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110,000.00	11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汇划费用	20,436.37	2,971.19
账户维护费	18,000.00	15,000.00
证券组合费	26,859.17	-
交易费用	-	21,082,745.59
合计	295,295.54	21,330,716.78

7.4.7.24 分部报告

无。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无。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基金托管人
深圳市北融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意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2、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注：无。

7.4.10.1.2 债券交易

注：无。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无。

7.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5,910,720.53	104,703,816.0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6,551,851.42	50,356,621.90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公司的管理人报酬年费率为 1.50%，逐日计提，按月支付。日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2、根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基金管理人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

客户维护费从基金管理费中列支。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454,762.76	13,960,508.8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
鹏华基金公司	748,539.27
合计	748,539.27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LOF）
鹏华基金公司	1,064,861.90
合计	1,064,861.90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逐日计提，按月支付，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0%÷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及持有本基金份额。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48,549,387.69	2,872,253.80	531,167,887.38	17,746,140.60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国信证券	301338	凯格精机	网下申购	2,568	118,975.44
国信证券	688401	路维光电	网下申购	4,947	124,070.76
国信证券	688231	隆达股份	网下申购	7,835	306,191.80
国信证券	301161	唯万密封	网下申购	3,460	64,563.60
国信证券	688244	永信至诚	网下申购	1,506	74,080.14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国信证券	301066	万事利	网下申购	3,436	18,004.64
国信证券	301091	深城交	网下申购	5,240	191,260.00
国信证券	688622	禾信仪器	网下申购	1,204	21,310.80
国信证券	301032	新柴股份	网下申购	5,124	25,466.28
国信证券	688323	瑞华泰	网下申购	4,513	26,942.61
国信证券	300986	志特新材	网下申购	2,632	38,927.28
国信证券	300957	贝泰妮	网下申购	8,523	403,393.59

注：本表包含参与基金托管人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7.4.12 期末（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015	爱尔眼科	2022 年 10 月 12 日	6 个月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26.49	29.16	1,162,703	30,800,002.47	33,904,419.48	-
301095	广立微	2022 年 7 月 28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58.00	86.49	740	42,920.00	64,002.60	-
301115	建科股份	2022 年 8 月 23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42.05	24.04	685	28,804.25	16,467.40	-
301132	满坤科技	2022 年 8 月 3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6.80	24.48	468	12,542.40	11,456.64	-
301152	天力锂能	2022 年 8 月 19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57.00	46.64	433	24,681.00	20,195.12	-
301161	唯万密封	2022 年 9 月 6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18.66	21.73	346	6,456.36	7,518.58	-
301171	易点天下	2022 年 8 月 10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18.18	17.72	985	17,907.30	17,454.20	-
301175	中科环保	2022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3.82	6.01	6,370	24,333.40	38,283.70	-
301197	工大科雅	2022 年 7 月 29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5.50	20.08	380	9,690.00	7,630.40	-
301231	荣信文化	2022 年 8 月 31 日	6 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5.49	20.38	275	7,009.75	5,604.50	-
301233	盛帮	2022	6 个月	新股	41.52	34.30	158	6,560.16	5,419.40	-

	股份	年6月 24日	月	流通 受限						
301239	普瑞 眼科	2022 年6月 22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33.65	69.68	575	19,348.75	40,066.00	-
301265	华新 环保	2022 年12 月8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13.28	11.40	819	10,876.32	9,336.60	-
301267	华夏 眼科	2022 年10 月26 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50.88	66.20	1,006	51,185.28	66,597.20	-
301269	华大 九天	2022 年7月 21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32.69	87.94	1,168	38,181.92	102,713.92	-
301270	汉仪 股份	2022 年8月 19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25.68	28.37	210	5,392.80	5,957.70	-
301276	嘉曼 服饰	2022 年9月 1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40.66	22.61	303	12,319.98	6,850.83	-
301277	新天 地	2022 年11 月9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27.00	25.78	439	11,853.00	11,317.42	-
301282	金禄 电子	2022 年8月 18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30.38	25.25	434	13,184.92	10,958.50	-
301283	聚胶 股份	2022 年8月 26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52.69	51.41	235	12,382.15	12,081.35	-
301285	鸿日 达	2022 年9月 21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14.60	12.60	565	8,249.00	7,119.00	-
301290	东星 医疗	2022 年11 月23 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44.09	35.13	330	14,549.70	11,592.90	-
301296	新巨 丰	2022 年8月 26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18.19	14.90	1,042	18,953.98	15,525.80	-
301297	富乐 德	2022 年12 月23 日	6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8.48	12.99	1,015	8,607.20	13,184.85	-

301300	远翔新材	2022年8月9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36.15	29.37	211	7,627.65	6,197.07	-
301301	川宁生物	2022年12月20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5.00	7.53	3,574	17,870.00	26,912.22	-
301306	西测测试	2022年7月19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43.23	42.29	255	11,023.65	10,783.95	-
301309	万得凯	2022年9月8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39.00	24.46	228	8,892.00	5,576.88	-
301311	昆船智能	2022年11月23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13.88	15.86	832	11,548.16	13,195.52	-
301313	凡拓数创	2022年9月22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5.25	29.14	247	6,236.75	7,197.58	-
301316	慧博云通	2022年9月29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7.60	14.32	359	2,728.40	5,140.88	-
301318	维海德	2022年8月3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64.68	41.74	206	13,324.08	8,598.44	-
301319	唯特偶	2022年9月22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47.75	53.27	115	5,491.25	6,126.05	-
301327	华宝新能	2022年9月8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37.50	176.97	242	57,475.00	42,826.74	-
301328	维峰电子	2022年8月30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78.80	76.96	191	15,050.80	14,699.36	-
301338	凯格精机	2022年8月8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46.33	48.99	257	11,906.81	12,590.43	-
301339	通行宝	2022年9月2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18.78	15.59	913	17,146.14	14,233.67	-
301349	信德新材	2022年8月30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138.88	103.52	180	24,998.40	18,633.60	-

301359	东南电子	2022年11月2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0.84	19.90	328	6,835.52	6,527.20	-
301361	众智科技	2022年11月8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6.44	20.96	517	13,669.48	10,836.32	-
301363	美好医疗	2022年9月28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30.66	37.85	445	13,643.70	16,843.25	-
301367	怡和嘉业	2022年10月21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119.88	175.78	223	26,733.24	39,198.94	-
301368	丰立智能	2022年12月7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2.33	18.52	337	7,525.21	6,241.24	-
301377	鼎泰高科	2022年11月11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2.88	17.63	770	17,617.60	13,575.10	-
301388	欣灵电气	2022年10月26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5.88	21.60	292	7,556.96	6,307.20	-
301398	星源卓镁	2022年12月8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34.40	28.94	255	8,772.00	7,379.70	-
688114	华大智造	2022年9月2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87.18	105.05	5,336	465,192.48	560,546.80	-
688203	海正生材	2022年8月9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16.68	15.09	5,761	96,093.48	86,933.49	-
688244	永信至诚	2022年10月12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49.19	50.14	1,506	74,080.14	75,510.84	-
688253	英诺特	2022年7月21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6.06	22.29	4,364	113,725.84	97,273.56	-
688373	盟科药业-U	2022年7月29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8.16	8.54	31,886	260,189.76	272,306.44	-
688455	科捷	2022	6个月	新股	21.88	13.12	5,277	115,460.76	69,234.24	-

	智能	年 9 月	月	流通 受限						
688525	佰维 存储	2022 年 12 月 23 日	6 个 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13.99	15.27	4,614	64,549.86	70,455.78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以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本基金所认购的 2020 年 2 月 14 日(含)后发行完毕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此外，本基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的原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的股份，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

2、基金还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约定限售期内不得转让。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公开发行自律委员会促进科创板初期企业平稳发行行业倡导建议》，本基金获配的科创板股票如经抽签方式确定需要锁定的，锁定期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和配售方式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基金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科创板股票，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本基金参与摇号配售或比例配售方式获配的创业板股票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在发行人约定的限售期内不得转让。

5、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的新股或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配售获得的新股，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参与网上申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境内依法发行或上市交易的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政府支持机构债，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致力于全面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从董事会层面到各业务部门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和合规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基金管理人风险控制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督察长负责对基金管理人各业务环节合法合规运作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指导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并可向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直接报告；在公司内部设立独立的监察稽核部，专职负责对基金管理人各部门、各业务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并适时提出整改建议。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

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本基金以非约定申报方式参与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为通过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借证券；以约定申报方式参与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为通过该方式向证券公司出借证券，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借券证券公司的偿付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对不同的借券证券公司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且借券证券公司最近 1 年的分类结果为 A 类，因此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下列表格列示中不含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等非信用债券投资。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无。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无。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无。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AA	-	-
AAA 以下	4,970,829.45	-
未评级	-	-
合计	4,970,829.45	-

注：上述评级均由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评级机构作出。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无。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无。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或于约定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金融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注：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

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其余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48,549,387.69	-	-	-	148,549,387.69
结算备付金	4,294,273.13	-	-	-	4,294,273.13
存出保证金	260,768.53	-	-	-	260,768.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970,829.45	2,609,378,152.46	2,614,348,981.91
应收申购款	-	-	-	602,671.93	602,671.93
应收清算款	-	-	-	3,596,446.93	3,596,446.93
资产总计	153,104,429.35	-	4,970,829.45	2,613,577,271.32	2,771,652,530.1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3,218,547.86	3,218,547.8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504,509.42	3,504,509.42
应付托管费	-	-	-	467,267.92	467,267.92
应付清算款	-	-	-	50.22	50.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934,535.81	934,535.81
应交税费	-	-	-	17.37	17.37
其他负债	-	-	-	262,062.90	262,062.90
负债总计	-	-	-	8,386,991.50	8,386,991.50
利率敏感度缺口	153,104,429.35	-	4,970,829.45	2,605,190,279.82	2,763,265,538.62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31,167,887.38	-	-	-	531,167,887.38
结算备付金	711,643,395.51	-	-	-	711,643,395.51
存出保证金	1,615,910.13	-	-	-	1,615,910.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517,627,201.20	4,517,627,201.20
应收清算款	-	-	-	116,147,103.75	116,147,103.75
其他资产	-	-	-	131,577.59	131,577.59
资产总计	1,244,427,193.02	-	-	4,633,905,882.54	5,878,333,075.56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631,769.75	7,631,769.75
应付托管费	-	-	-	1,017,569.28	1,017,569.28
应付清算款	-	-	-	200.43	200.4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035,138.57	2,035,138.57
其他负债	-	-	-	2,631,273.09	2,631,273.09
负债总计	-	-	-	13,315,951.12	13,315,951.1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44,427,193.02	-	-	4,620,589,931.42	5,865,017,124.4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

值的比例为 0.18%。因此当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风险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7,248,640.17	—	227,248,640.17
资产合计	—	227,248,640.17	—	227,248,640.17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 风险敞口净额	—	227,248,640.17	—	227,248,640.17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27,451,611.71	—	927,451,611.71
资产合计	—	927,451,611.71	—	927,451,611.71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 风险敞口净额	—	927,451,611.71	—	927,451,611.71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	------------------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11,362,432.01	46,372,580.59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11,362,432.01	-46,372,580.59

注：无。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投资品种，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封闭运作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10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投资于创新未来相关的证券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在封闭运作期结束前的两个月内不受上述比例限制；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封闭运作期届满转型为开放式基金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投资于创新未来相关的证券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果法律法规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会做相应调整。

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

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609,378,152.46	94.43	4,517,627,201.20	77.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4,970,829.45	0.18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614,348,981.91	94.61	4,517,627,201.20	77.03

注：债券投资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108,320,009.11	293,426,806.74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108,320,009.11	-293,426,806.74

注：无。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2,578,405,345.33	4,512,957,091.33
第二层次	—	380,229.35
第三层次	35,943,636.58	4,289,880.52
合计	2,614,348,981.91	4,517,627,201.20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债券和基金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4,289,880.52	4,289,880.52

当期购买	-	30,800,002.47	30,800,002.47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3,547,721.67	3,547,721.67
转出第三层次	-	6,915,729.73	6,915,729.73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4,221,761.65	4,221,761.65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4,221,761.65	4,221,761.6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35,943,636.58	35,943,636.58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234,679.37	3,234,679.37
项目	上年度可比同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3,192,168.38	3,192,168.38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1,097,712.14	1,097,712.14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1,097,712.14	1,097,712.1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4,289,880.52	4,289,880.52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097,712.14	1,097,712.14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流通受限股票	35,943,636.58	平均价格 亚式期权 模型	预期波动率	0.2063-2.4756	负相关
项目	上年度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流通受限股票	4,289,880.52	平均价格 亚式期权 模型	预期波动率	0.1717-2.7417	负相关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无。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09,378,152.46	94.15
	其中：股票	2,609,378,152.46	94.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970,829.45	0.18
	其中：债券	4,970,829.45	0.1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2,843,660.82	5.51
8	其他各项资产	4,459,887.39	0.16
9	合计	2,771,652,530.12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27,248,640.17 元，占净值比 8.22%。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50,657,444.20	5.45
C	制造业	1,437,629,180.18	52.0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4,617.6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770.50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7,997,031.89	4.99
J	金融业	423,000,262.81	15.3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1,337,472.38	2.9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4,495.13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51,366,633.10	5.4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604.50	0.00
S	综合	-	-
	合计	2,382,129,512.29	86.21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1,470.95	0.00
原材料	-	-
工业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47,700,904.65	1.73
日常消费品	19,219,469.98	0.70
医疗保健	36,029,152.18	1.30
金融	-	-
信息技术	8,526,244.28	0.31
通信服务	115,771,398.13	4.19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227,248,640.17	8.22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42	宁波银行	8,442,155	273,947,929.75	9.91
2	300015	爱尔眼科	4,918,551	150,598,616.84	5.45
3	600036	招商银行	4,000,331	149,052,333.06	5.39
4	600309	万华化学	1,582,065	146,578,322.25	5.30
5	600519	贵州茅台	84,028	145,116,356.00	5.25
6	600809	山西汾酒	467,000	133,090,330.00	4.82
7	300294	博雅生物	3,590,444	131,266,632.64	4.75
8	603806	福斯特	1,735,340	115,295,989.60	4.17
9	688536	思瑞浦	325,638	89,683,961.58	3.25
10	01024	快手-W	1,388,500	88,123,698.31	3.19
11	300750	宁德时代	212,177	83,474,675.34	3.02
12	603259	药明康德	1,001,524	81,123,444.00	2.94
13	600988	赤峰黄金	4,440,500	80,151,025.00	2.90
14	300661	圣邦股份	453,594	78,290,324.40	2.83
15	600426	华鲁恒升	1,950,810	64,669,351.50	2.34
16	300896	爱美客	101,744	57,622,714.40	2.09
17	002049	紫光国微	395,499	52,134,678.18	1.89
18	002532	天山铝业	6,660,400	51,418,288.00	1.86
19	601012	隆基绿能	1,182,314	49,964,589.64	1.81
20	603606	东方电缆	714,700	48,478,101.00	1.75
21	603659	璞泰来	901,600	46,784,024.00	1.69
22	01801	信达生物	1,204,000	36,029,152.18	1.30
23	300122	智飞生物	354,796	31,161,732.68	1.13
24	002371	北方华创	132,900	29,942,370.00	1.08
25	002459	晶澳科技	489,300	29,402,037.00	1.06
26	00700	腾讯控股	92,668	27,647,699.82	1.00
27	300601	康泰生物	839,003	26,453,764.59	0.96
28	000830	鲁西化工	2,100,200	26,021,478.00	0.94
29	300496	中科创达	253,400	25,416,020.00	0.92
30	601088	中国神华	906,600	25,040,292.00	0.91
31	02313	申洲国际	319,000	25,018,884.81	0.91
32	000933	神火股份	1,566,600	23,436,336.00	0.85
33	601898	中煤能源	2,702,800	23,298,136.00	0.84
34	03690	美团-W	145,347	22,682,019.84	0.82
35	601225	陕西煤业	1,192,900	22,164,082.00	0.80
36	00291	华润啤酒	394,219	19,209,455.53	0.70
37	000596	古井贡酒	71,120	18,981,928.00	0.69
38	300782	卓胜微	162,144	18,533,059.20	0.67
39	002410	广联达	301,344	18,065,572.80	0.65
40	000887	中鼎股份	920,000	13,312,400.00	0.48

41	300357	我武生物	225,200	12,408,520.00	0.45
42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102,800	8,526,244.28	0.31
43	688052	纳芯微	6,090	1,934,184.00	0.07
44	601728	中国电信	394,011	1,650,906.09	0.06
45	688072	拓荆科技-U	5,300	1,148,775.00	0.04
46	301269	华大九天	11,677	1,049,259.55	0.04
47	301267	华夏眼科	10,052	727,950.26	0.03
48	688114	华大智造	5,336	560,546.80	0.02
49	688141	杰华特	9,946	472,435.00	0.02
50	688373	盟科药业-U	31,886	272,306.44	0.01
51	688498	源杰科技	1,582	189,096.46	0.01
52	688147	微导纳米	6,293	157,828.44	0.01
53	301297	富乐德	10,147	150,256.17	0.01
54	688496	清越科技	12,000	108,960.00	0.00
55	688253	英诺特	4,364	97,273.56	0.00
56	688203	海正生材	5,761	86,933.49	0.00
57	688244	永信至诚	1,506	75,510.84	0.00
58	688525	佰维存储	4,614	70,455.78	0.00
59	688455	科捷智能	5,277	69,234.24	0.00
60	301095	广立微	740	64,002.60	0.00
61	301327	华宝新能	242	42,826.74	0.00
62	301239	普瑞眼科	575	40,066.00	0.00
63	301367	怡和嘉业	223	39,198.94	0.00
64	301175	中科环保	6,370	38,283.70	0.00
65	301206	三元生物	945	36,855.00	0.00
66	688679	通源环境	3,139	33,932.59	0.00
67	301301	川宁生物	3,574	26,912.22	0.00
68	601022	宁波远洋	1,983	26,770.50	0.00
69	301207	华兰疫苗	569	25,366.02	0.00
70	603122	合富中国	2,198	24,617.60	0.00
71	301101	明月镜片	371	23,380.42	0.00
72	301058	中粮科工	1,386	20,720.70	0.00
73	301152	天力锂能	433	20,195.12	0.00
74	301349	信德新材	180	18,633.60	0.00
75	301171	易点天下	985	17,454.20	0.00
76	603057	紫燕食品	549	17,277.03	0.00
77	301363	美好医疗	445	16,843.25	0.00
78	301115	建科股份	685	16,467.40	0.00
79	301296	新巨丰	1,042	15,525.80	0.00
80	301328	维峰电子	191	14,699.36	0.00
81	301339	通行宝	913	14,233.67	0.00
82	301377	鼎泰高科	770	13,575.10	0.00
83	301311	昆船智能	832	13,195.52	0.00

84	301338	凯格精机	257	12,590.43	0.00
85	001333	光华股份	426	12,332.70	0.00
86	301283	聚胶股份	235	12,081.35	0.00
87	301151	冠龙节能	703	11,958.03	0.00
88	301290	东星医疗	330	11,592.90	0.00
89	001313	粤海饲料	1,232	11,580.80	0.00
90	301132	满坤科技	468	11,456.64	0.00
91	301277	新天地	439	11,317.42	0.00
92	301282	金禄电子	434	10,958.50	0.00
93	301361	众智科技	517	10,836.32	0.00
94	301306	西测测试	255	10,783.95	0.00
95	301220	亚香股份	285	10,496.55	0.00
96	301046	能辉科技	290	10,048.50	0.00
97	06969	思摩尔国际	925	10,014.45	0.00
98	301265	华新环保	819	9,336.60	0.00
99	301259	艾布鲁	483	9,177.00	0.00
100	301318	维海德	206	8,598.44	0.00
101	301197	工大科雅	380	7,630.40	0.00
102	301161	唯万密封	346	7,518.58	0.00
103	301398	星源卓镁	255	7,379.70	0.00
104	301313	凡拓数创	247	7,197.58	0.00
105	301285	鸿日达	565	7,119.00	0.00
106	301276	嘉曼服饰	303	6,850.83	0.00
107	301359	东南电子	328	6,527.20	0.00
108	301388	欣灵电气	292	6,307.20	0.00
109	301368	丰立智能	337	6,241.24	0.00
110	301300	远翔新材	211	6,197.07	0.00
111	301319	唯特偶	115	6,126.05	0.00
112	301270	汉仪股份	210	5,957.70	0.00
113	301228	实朴检测	373	5,751.66	0.00
114	301231	荣信文化	275	5,604.50	0.00
115	301309	万得凯	228	5,576.88	0.00
116	301045	天禄科技	335	5,440.40	0.00
117	301233	盛帮股份	158	5,419.40	0.00
118	301316	慧博云通	359	5,140.88	0.00
119	301062	上海艾录	523	4,079.40	0.00
120	601699	潞安环能	232	3,909.20	0.00
121	300995	奇德新材	191	3,306.21	0.00
122	300854	中兰环保	203	3,101.84	0.00
123	600438	通威股份	79	3,047.82	0.00
124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165	1,470.95	0.00
125	301020	密封科技	21	350.49	0.00
126	000568	泸州老窖	1	224.28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24	快手-W	208,671,132.32	3.56
2	300015	爱尔眼科	163,449,041.04	2.79
3	002142	宁波银行	154,793,960.91	2.64
4	601988	中国银行	153,202,411.22	2.61
5	600809	山西汾酒	142,262,939.06	2.43
6	601398	工商银行	123,859,091.01	2.11
7	601939	建设银行	121,549,968.05	2.07
8	600036	招商银行	106,931,124.49	1.82
9	600988	赤峰黄金	99,001,126.31	1.69
10	603659	璞泰来	65,623,557.00	1.12
11	600426	华鲁恒升	60,652,857.80	1.03
12	002532	天山铝业	60,597,390.19	1.03
13	300896	爱美客	56,526,969.36	0.96
14	600519	贵州茅台	53,701,204.00	0.92
15	03690	美团-W	51,667,821.43	0.88
16	603606	东方电缆	51,346,643.90	0.88
17	300122	智飞生物	49,034,938.40	0.84
18	300601	康泰生物	48,949,152.22	0.83
19	603806	福斯特	35,912,526.10	0.61
20	002371	北方华创	35,327,902.64	0.60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94	比亚迪	196,909,279.62	3.36
2	601012	隆基绿能	178,779,819.40	3.05
3	601633	长城汽车	155,463,698.75	2.65
4	601988	中国银行	153,566,027.00	2.62
5	300750	宁德时代	145,901,995.46	2.49
6	601398	工商银行	124,627,268.00	2.12
7	00291	华润啤酒	121,162,948.19	2.07
8	601939	建设银行	117,466,909.68	2.00
9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111,547,648.44	1.90
10	000568	泸州老窖	108,004,807.10	1.84
11	000596	古井贡酒	105,334,222.00	1.80
12	01024	快手-W	86,097,178.16	1.47

13	600438	通威股份	78,487,695.60	1.34
14	300782	卓胜微	72,890,865.20	1.24
15	002142	宁波银行	67,560,526.27	1.15
16	002415	海康威视	64,699,383.44	1.10
17	300274	阳光电源	59,813,187.67	1.02
18	03690	美团-W	54,609,805.70	0.93
19	600905	三峡能源	53,152,694.87	0.91
20	01810	小米集团-W	49,449,096.13	0.84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083,528,869.2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696,289,553.0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970,829.45	0.18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970,829.45	0.18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661	福 22 转债	39,480	4,970,829.45	0.18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的处罚。

以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60,768.53
2	应收清算款	3,596,446.9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02,671.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459,887.39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15	爱尔眼科	33,904,419.48	1.23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407,679	3,408.04	2,054,999.40	0.04	4,795,371,389.62	99.96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胡玲玲	2,580,400.00	1.26
2	刘超	1,891,798.00	0.92
3	赵俭华	1,500,045.00	0.73
4	吴嫣	1,305,662.00	0.64
5	陈东义	1,292,003.00	0.63
6	陈贤华	1,201,491.00	0.59
7	王庆文	1,067,978.00	0.52
8	赵连岐	1,000,052.00	0.49
9	翁启泰	935,951.00	0.46
10	徐若兰	900,900.00	0.44

注：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8,622,753.87	0.1797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从业人员投资、持有本基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

规定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投资、持有本基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9.5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情况

注：无。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2,000,285,420.0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644,029,297.3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40,469,521.4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187,072,429.7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97,426,389.02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原董事 AndreaVismara 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经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股东会同意由 SandroVesprini 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日期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

报告期内，公司原监事 SandroVesprini 先生辞去本公司监事职务。经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股东会同意由 LorenzoPetracca 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日期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

报告期内，刘嵌先生不再担任监事。经民主选举，宁江先生当选为公司职工监事，任职日

期自 2022 年 9 月 8 日起。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一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刘钦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日期自 2022 年 9 月 7 日起。

本公司已将上述变更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经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决定，总行资产托管部原总经理孔建同志自 2022 年 11 月 7 日起不再担任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由李国光同志担任部门负责人。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改聘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 11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 3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无。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无。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国泰君安	2	1,299,894,831.19	27.56	1,198,779.17	29.60	-
广发证券	1	1,166,762,727.06	24.74	988,694.88	24.41	-
中金公司	2	819,647,112.08	17.38	682,122.87	16.84	-

中信建投 证券	1	427,924,270. 00	9.07	348,182.19	8.60	-
华西证券	1	360,341,688. 67	7.64	292,332.42	7.22	-
招商证券	1	342,468,061. 66	7.26	297,729.88	7.35	-
海通证券	1	298,925,119. 53	6.34	242,563.23	5.99	-
兴业证券	1	43,036.30	0.00	34.93	0.00	-
华泰证券	1	-	-	-	-	-

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1)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本基金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基金的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是：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二年未发生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

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6)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2) 选择交易单元的程序：

我公司根据上述标准，选定符合条件的证券公司作为租用交易单元的对象。我公司投研部门定期对所选定证券公司的服务进行综合评比，评比内容包括：提供研究报告质量、数量、及时性

及提供研究服务主动性和质量等情况，并依据评比结果确定交易单元交易的具体情况。我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券商租用交易单元作为基金专用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	-	-	-	-	-	-

安						
广发证 券	-	-	-	-	-	-
中金公 司	-	-	-	-	-	-
中信建 投证券	-	-	-	-	-	-
华西证 券	-	-	-	-	-	-
招商证 券	-	-	-	-	-	-
海通证 券	-	-	-	-	-	-
兴业证 券	-	-	-	-	-	-
华泰证 券	-	-	-	-	-	-

注：无。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客服电话服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1 月 01 日
3	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1 月 21 日
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1 月 21 日
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1 月 24 日
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2 月 10 日
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2 月 21 日

	动的公告		
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01 日
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08 日
1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14 日
1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管家平台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15 日
12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28 日
13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28 日
14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28 日
15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28 日
16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28 日
1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运作期届满相关安排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28 日
18	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30 日
19	关于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1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管家平台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28 日
2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30 日
2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5 月 06 日
2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5 月 30 日
3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6 月 06 日
3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6 月 18 日
3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7 月 06 日
33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隆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7 月 15 日

3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7 月 15 日
35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7 月 20 日
3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7 月 25 日
3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8 月 04 日
3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8 月 04 日
39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凯格精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8 月 10 日
4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8 月 11 日
41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路维光电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8 月 12 日
42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2 年中期报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8 月 30 日
4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9 月 07 日
44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唯万密封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9 月 08 日
4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0 月 13 日
46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永信至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0 月 14 日
4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旗下基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0 月 18 日

48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0 月 25 日
4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2 月 10 日
5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2 月 14 日
5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2 月 15 日
5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 倾心回馈”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无。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一）《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

（二）《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三）《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2 年年度报告》（原文）。

13.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